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为保障控股子公司对资金的需求，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有效期自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丰新材”)

1、成立时间：2003年8月28日

2、法定代表人：计皓

3、注册资本：人民币5,800万元

4、经营范围：新型高分子材料研发；机制纸、加工纸制造、销售，机械加工、销售，造纸原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

5、公司住所：浙江龙游工业园区金星大道30号

6、股权结构：公司持有3,480万股，占总股本的60%，自然人计皓持有2,320万股，占总股本的40%。

7、主要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491,823,594.17元、净资产为311,191,154.86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470,896,349.88元、利润总额65,078,582.91元，净利润为57,371,526.75元。

8、该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16年1月12日，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新三板挂牌公开转让。

(二) 浙江凯恩特种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恩特纸”）

1、成立时间：2004年1月13日

2、法定代表人：华一鸣

3、注册资本：人民币6,250万元

4、经营范围：电子材料、纸及纸制品的制造、加工、销售，造纸原料、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的销售（涉及许可经营的除外）

5、公司住所：浙江省丽水市遂昌县妙高镇凯恩路1008号。

6、股权结构：公司持有47.20%的股权，自然人陈珏持有24%的股权，自然人毛耿雄持有9.60%的股权，自然人陈文安持有5.60%，自然人应建长持有5.60%的股权，自然人陈然持有3.60%的股权，自然人张生伟持有3.60%的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衢州八达纸业有限公司持有0.8%的股权。

7、主要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275,487,494.19元、净资产为36,588,934.21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504,859,009.31元、利润总额16,447,112.68元，净利润为14,975,816.13元。

8、该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 浙江凯丰特种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丰特纸”）

1、成立日期：2010年2月8日

2、法定代表人：谢美贞

3、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万

4、经营范围：机制特种纸制造、销售，纸加工、销售，纸浆、造纸原料、化工产品的销售。

5、公司住所：浙江龙游工业园区阜财路15号。

6、股权结构：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5%；自然人项月雄认缴出资额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

7、主要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89,000,804.42 元、净资产为 64,423,255.98 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 201,182,846.14 元、利润总额 20,063,668.97 元，净利润为 17,699,016.11 元。

8、该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担保情况

本次拟担保额度预计情况如下表所示：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预计担保额度(万元)(注)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凯丰新材	60%	36.73%	2,500	8,000	5.84%	否
公司	凯恩特纸	47.2%	86.72%	0	5,000	3.65%	否
凯恩特纸	凯丰新材	0	36.73%	2,842.10	3,000	2.19%	否
凯恩特纸	凯丰特纸	0	65.91%	1,635.10	2,000	1.46%	否
凯丰新材	凯丰特纸	75%	65.91%	2,040	3,000	2.19%	否

注：此列金额均指担保余额不超过该额度。

本次对外担保事项有效期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在上述额度内的担保由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人员根据实际情况分次执行，并签署相关担保文件。

上述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说明

1、凯丰新材、凯丰特纸、凯恩特纸均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的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资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偿还债务能力，对其提供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2、凯丰新材其他股东计皓、凯丰特纸其他股东项月雄分别出具了《担保承诺函》，计皓对上述凯丰新材相关担保事项提供了同比例担保，项月雄对上述凯丰特纸相关担保事项提供了 1,250 万元担保。

3、凯恩特纸其他股东陈珏、毛耿雄、陈文安、应建长、陈然、张生伟分别出具了《担保承诺函》，对凯恩特纸相关担保事项提供了同比例担保。

上述担保有利于促进子公司的健康发展，解决其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需求，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上述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四、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审批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34,000 万元，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9,017.20 万元，均为公司对子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分别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24.82%和 6.58%，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相关方出具的《担保承诺函》。

特此公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